

全译本

八十天环游地球

Around The World In 80 Days

【法】儒勒·凡尔纳◎著 吕晓滨◎译

新课标必读·永远的经典

最刺激的奇幻冒险之旅

列车过去了！犹如闪电一般，连个桥影也没来得及看见，简直可以说是从对岸飞过去，火车一直冲过了车站五英里，司机才勉强把它煞住。不过，列车一过了河，桥就轰隆一声坍落在梅迪西湾的激流里了。



中国工人出版社



八十天环游地球

Around The World In 80 Days

【法】儒勒·凡尔纳◎著
吕晓滨◎译

⑩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八十天环游地球 / (法) 儒勒·凡尔纳著；吕晓滨译。—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2015.1

(永远的经典)

ISBN 978-7-5008-6044-0

I . ①八… II . ①儒… ②吕… III . ①科学幻想小说—法国—近代 IV .

①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308771 号

八十天环游地球

出版人 李庆堂

责任编辑 董 虹

责任校对 董春娜

责任印制 栾征宇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编：100120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电 话 (010) 62350006 (总编室) (010) 62005039 (营销出版部)
(010) 82075934 (社科文艺分社)

发行热线 (010) 62005049 (010) 62005042 (传真)

经 销 各地书店

印 刷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660 毫米 × 960 毫米 1/16

印 张 14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6.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营销出版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新来的佣人	1
第二章 对脾气的主人	7
第三章 打赌	11
第四章 出发	19
第五章 新上市的股票	23
第六章 负责的警察	26
第七章 公正的领事	31
第八章 套问	34
第九章 蒙古号邮船	38
第十章 逃跑	44
第十一章 购买大象	49
第十二章 丛林之旅	57
第十三章 千方百计	64
第十四章 艾娥达夫人	71
第十五章 保释费	78
第十六章 又一次邂逅警察	85
第十七章 起疑	91
第十八章 探亲	97
第十九章 亮身份	102
第二十章 路路通失踪了	110
第二十一章 风暴来临	117
第二十二章 独行	125

第二十三章	路路通的表演	132
第二十四章	再相逢	139
第二十五章	大集会	145
第二十六章	野牛拦路	152
第二十七章	在火车上听课	157
第二十八章	飞越危桥	163
第二十九章	冤家路窄	171
第三十章	路路通再次失踪了	178
第三十一章	雪橇	185
第三十二章	金钱的好处	191
第三十三章	随机应变	196
第三十四章	真窃贼终于落网了	204
第三十五章	福克的归宿	207
第三十六章	股票再掀高潮	213
第三十七章	赢来的幸福	217

第一章 新来的佣人

1872年，伦敦改良俱乐部有一位非常特别、非常引人注意的会员，他叫斐利亚·福克先生，虽然他从来没有做过什么特别引人注意的事情。

在柏林顿花园坊赛微乐街七号——斐利亚·福克先生居住的地方——以前住的是谢瑞登，谢瑞登先生是一位为英国文化作过巨大贡献的著名作家，1816年病逝在这里后，他这所房子就由斐利亚·福克先生继承。福克先生是一位令人捉摸不透的人物，他的身世就像谜一样，人们只知道他是一位英国上流社会里的绅士，是一位气宇轩昂的贵族人物，人们对他的了解仅限于此。

有人说他像拜伦——脑袋长得像拜伦，因为他的双脚好像是没有一点瑕疵的，不过他的性格比拜伦温和，两颊和嘴上也比拜伦多长了一些胡子，好像活一千年也不会老。

斐利亚·福克先生肯定是一个地地道道的英国人，但不一定是伦敦人。几乎没有人能在交易所见到他，在银行也没有他的踪迹，甚至在伦敦任何一个商业区、任何一家商场也见不到他的踪迹。在伦敦，不管哪个港口或是码头，也从未停泊过斐利亚·福克先生的船只。在行政管理委员会中也从来都没有出现过他的名字。不论在伦敦市律师学校的中院、内院、林肯院，或是格雷院，还是在律师协会中，都从未听说过斐利亚·福克这个名字。他从来都不打官司，权威法官裁判厅、皇室御前法院、财政审计法院、教会法院这些地方他都没有进去过。斐利亚·福克先生不是从事与工业相关行业的商人，也从不从事农业生产，他不是大不列颠

皇家学会的会员，也未参加伦敦学会；他既不是拉塞尔学会会员，手工业者也与他无关；在西方文学学会会员名单里面没有他的名字，他的名字也没有存于法律协会的会员名单之中；而英国女王陛下直接垂顾的艺术与科学的联合会跟他就更没有丝毫关系了。在英国的首都，大大小小的社会团体多如牛毛，但无论是亚摩尼卡学会还是昆虫学会——一个以消灭害虫为主要目的的协会，福克先生都没有参加过。

斐利亚·福克先生只是改良俱乐部的会员，仅属改良俱乐部一家，仅此而已。让很多人都感到奇怪的是，斐利亚·福克如此神秘、古板的一个人，居然也会加入改良俱乐部这样伟大的团体，与可敬的会员们和谐相处，其实真正的原因是：他在巴林兄弟银行开户存款，因为是一笔巨款，所以他开的支票通常都能及时兑现，因而获得了巴林兄弟的信任。他正是由于巴林兄弟的介绍才加入改良俱乐部的。

这个斐利亚·福克先生很富有吗？答案毋庸置疑，但是他的财产究竟是怎样得来的呢？恐怕连消息最灵通的人对这件事也是无法说清楚了，或许只有斐利亚·福克先生本人才知道他财产的来源，若想在这件事上探个究竟，那就只有问斐利亚·福克先生本人了。福克先生虽然从不小气吝啬，但也从不铺张浪费。不管什么地方，只要是公益活动缺少经费，或者是慈善机构需要赞助，他都会一声不响地慷慨解囊，有的时候他捐了钱，甚至还不让人知道自己的姓名。

总之，没有人能比这位绅士更不好人际交往的了，在能不说话的时候他一定不会说话，或许是因为沉默寡言的缘故而显得他更高深莫测。但是他的生活却很单一，每天的一举一动都准确而有规律，一直都没有改变过。于是，一些善于奇思异想的人对他的好奇心就愈加强烈了，想一探究竟。

他曾出门旅行过吗？很有这个可能。因为他在世界地理方面的知识比谁都要精通、渊博，他好像对世界上每一个偏僻的地方都

能了如指掌，他常用几句简单的话语，就澄清了流传在俱乐部中的种种关于旅行家失踪或迷路旅人的流言。他指出这些事件可能发生的真正情况，他好像有一种能够远观千里的超能力，无数的事实验证，他分析的原因都是正确无误的。这个人应该去很多地方旅行过——至少在精神上他曾经环游过世界。

但是，不管怎么说，若干年来，斐利亚·福克先生从来都没有离开过伦敦，这一点是确定无疑的。有些人有幸比别人对斐利亚·福克先生了解得多一些，但是他们也可以证明：每天除了看见他出现在他从家里到改良俱乐部的那条必经之路上以外，没有人能说出曾经还在其他的什么地方见过他。

他仅有的消遣活动就是看报和玩“惠司脱”牌——桥牌的前身。这种静悄悄的娱乐方式很适合他安静的性格。他虽然经常赢钱，但是他从来不拿赢来的钱填充自己的腰包，而是将它列入善款，作为他做慈善事业支出预算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另外，不得不说，斐利亚·福克先生玩“惠司脱”牌显然单纯是为了消遣，而并不是为了赢钱。在斐利亚·福克先生看来，打牌就像是一场决斗，是一场与困难之间进行的决斗；只是这场决斗用不着活动，用不着来回奔波，而且又不会引起疲劳，这是非常对他胃口的。

没有人见过斐利亚·福克先生的妻子和儿女——福克先生没有妻子儿女（对于过于忠厚老实的人来说，无妻无子的情况很正常），斐利亚·福克先生也没有亲戚朋友——无亲无友的情况在生活中就非常少见了。在赛微乐街的寓所里，福克先生就是一个人独自生活，也从来没有看到有人拜访他，也从来没有人谈起过关于他在家里的私生活。他家里只有一个佣人伺候。他每天都在俱乐部里按时吃午餐和晚餐，时间固定，分秒不差，就像钟表一样精确。他总是在一个固定的餐厅里用餐，就连每次吃饭的餐桌，甚至都固定不变。他从不宴请朋友，也不招待外客。每天凌晨十二点，他准时回家睡觉，改良俱乐部有为会员安排的舒适的大卧室，可是他从不在那里留宿。在每天的二十四小时之中，他有十

小时是在家中度过的，如果不是在睡觉，就是在梳洗。他在俱乐部即便是散步，地点也是固定不变的，如果不是在铺着镶花地板的过厅里走来走去，就一定是在回廊上踱着方步。回廊上部装着一个蓝花玻璃的拱顶，拱顶下面支撑着二十根红云斑石的希腊爱奥尼亚式的圆柱子。在他吃饭的时候，无论是午餐还是晚餐，俱乐部的厨房、食品供应处、鲜鱼供应处、菜肴储藏柜和牛奶房就会将他们储藏的味道鲜美、营养丰富的食品一一给他端送过来。改良俱乐部里那些身穿黑礼服、脚蹬厚绒软底鞋的仆役神态庄重，在给他铺上的萨克斯出产的花纹漂亮的桌布上置放一套特别的器皿；俱乐部为他在装满西班牙白葡萄酒、葡萄牙红葡萄酒或是掺着香桂皮、香蕨和肉桂的粉红葡萄酒时总要使用那些式样古朴的水晶杯；还给他送来俱乐部花了很大费用从美洲的湖泊里运来的冰块，以保持饮料的清凉可口。

倘若在这样的条件里生活还保持着那些古怪的嗜好，那就不得不承认，这些古怪嗜好的确有着吸引人的魅力。

赛微乐街的住宅非常舒适，虽然它并不宽敞豪华。因为斐利亚·福克先生的生活习惯总是一成不变，因此佣人需要做的事也就特别少，不过他对他这个唯一的佣人有着非常严格的要求，每天做事都必须按部就班，分秒不误。在 10 月 2 日的那一天，斐利亚·福克先生把他的佣人詹姆斯·伏斯特辞退了，因为这个孩子犯了一个错误，他给主人送来了华氏八十四度的剃胡子用的热水，而主人的要求却是华氏八十六度。现在，詹姆斯·伏斯特正在等候着主人的新佣人——那个即将接替他现在工作的人。按照约定，这人应该是十一点到十一点半之间到来的。

斐利亚·福克先生在安乐椅上坐得四平八稳，双脚合拢，严肃得如同将要受检阅的士兵一样，他两只手放在膝盖上，挺着身体，昂着脑袋，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挂钟指针的移动——这只挂钟有着能够计年、计月、计日、计时、计分又计秒的复杂结构。到十一点半时，他就要离家到改良俱乐部去，这是他每天的习惯。

就在此时，一阵敲门声从詹姆斯·伏斯特的小客厅里传了出来。

那个被解雇了的詹姆斯·伏斯特走了进来。

“老爷，您的新佣人过来了。”他说。

一个三十岁左右的小伙子走了进来，向福克先生躬身行了一礼。

“你是法国人吗？你叫约翰是不是？”福克先生问。

“我叫若望，如果老爷喜欢的话可以叫我路路通。”新来的仆人回答道，“我天生就善于办事，很有能耐，没有什么事是可以难倒我的，所以别人都叫我路路通。我认为我自己算得上是一个诚实的人，但是，说实话，我干过不少行业，我当过流浪歌手，做过马戏团的演员，在马戏团里面，我能像雷奥达一样表演悬空飞腾的高空特技，我能像布龙丹一样在钢丝绳上跳舞，为了让我的才能有更大的发挥空间，后来，我又当了体育教练。在来英国之前，我在法国巴黎消防队担任过班长，在我的档案记载里面，我还扑灭过好几场惊险的大火呢。可是，到现在我离开法国已经五年了。因为想体验一下当佣人的生活，就来到英国当了亲随仆役。眼下我是个待业者，据闻斐利亚·福克先生是一个时间观念很强的人，最喜欢安静的生活，因此我就慕名来到了贵府，希望能在您府上过一段安稳的日子，忘掉我过去的一切，最好连我‘路路通’这个外号也忘了……”

“路路通这个名字我倒是很喜欢，”斐利亚·福克先生回答说，“你是别人推荐给我的，我听说过很多关于你的情况，我知道你有很多优点。但是你是否了解我对仆役的要求呢？”

“了解，先生。”

“那好吧，现在几点了？”

“十一点二十二分。”路路通伸手从背心的口袋里拿出了一只大怀表回答说。

福克先生说：“你的表慢了。”

“先生，请您别见怪，这是不可能的，我的表是不会慢的。”

“你的表慢了四分钟，但是不要紧，只要你能记住你的表跟我的表之间的时间差就行了。因此，按照现在的时间算起，从 187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时二十六分开始，你就是我的佣人了。”

这句话说完，斐利亚·福克先生就站起身来，左手拿起帽子往头上一戴，一种非常机械化的动作，然后就不声不响地走了出去。

大门第一次关闭的声音传到了路路通的耳中，路路通知道是他的新主人斐利亚·福克先生出门了，随后，路路通又听到了第二次大门关闭的声音，这次出去的是斐利亚·福克先生的上一任佣人——詹姆斯·伏斯特。

赛微乐街的寓所里，如今只剩下路路通一个人了。

第二章 对脾气的主人

路路通开始觉得有些发懵，他对自己说：“说真的，我现在的这位主人跟我在杜莎夫人家里见到的那些‘先生绅士们’简直是一模一样，他们的举止和形象简直没有一点差别！”

在这里，应该说明的是，杜莎夫人家里的那些“先生绅士们”是用蜡做的。在伦敦，杜莎夫人的蜡像馆非常出名，常常吸引很多人前去欣赏。杜莎夫人的蜡像做得十分逼真，与真人相比就差不能开口说话了。

在刚才见到斐利亚·福克先生那短短的几分钟里，路路通就已经又快又仔细地把他这位未来的主人观察了一番。这个男人看来应该是四十岁上下的年纪，清秀端庄，仪表堂堂，高高的个儿。虽然略显得有些发福，但对他整个体型却没有一点妨碍。头发和胡须是金褐色的，前额光滑而又饱满，眼角处没有出现一条皱纹。他白皙的面色中透着酡红，满口牙齿洁白而又整齐。相师们所谓的“动中显静”说的就是一种少说话多做事的品格，应该就是说斐利亚·福克先生这种具有很高的素质和修养的人吧。斐利亚·福克先生安静、沉稳，目光炯炯有神，眼珠一动也不动，简直是那种冷静的英国人中最典型的代表。在联合王国里这种人是随处可见的，在昂·高夫曼的丹青妙笔下，这种人通常都是带着一种书卷气质出现在画纸上的。斐利亚·福克先生的日常行为通常给人一种这样的感觉，感觉这位绅士的每一个举动都是沉着冷静、不轻不重、恰到好处的，准确得就像是李罗阿或是伊恩萧的精密测时计一样。其实，从斐利亚·福克先生的四肢和肢体语言上就可以很容易地看出来，斐利

亚·福克先生本人就是一个准确性的化身，因为人类的四肢——其实其他动物的四肢也一样——肢体本身就是表达感情的一种工具。

斐利亚·福克先生永远都是一副成竹在胸的样子，不慌不忙，从容不迫，生活一板一眼，永远精确得像钟表一样。斐利亚·福克先生就连一举一动都有他的原则，能够不动时，他从来就不会多走一步路，他能省就省，从来都是只走最近的路。他不会无缘无故地朝天花板看一眼，也不会无缘无故地打一个没必要的手势。他一向都非常地守时，从来没有因为迟到而误过事，他也从不会激动，任何人都不会看到他有慌乱的时候。他是世界上最淡定的人。他一个人孤独地生活着，甚至可以说是与世隔绝。他认为，在现实生活中如果要和别人交际，总是免不了在交际中产生一些误会或争执，这是很耽误事情的。所以，他从来都不和别人打交道，也从不与人发生争执。

要说那个外号叫做路路通的若望，他是个地地道道的巴黎人，他在英国待了五年，一直都是以在伦敦给人当亲随佣人为业，但是，一直以来，他都没有找到一个令他十分满意的主人。

路路通与福龙丹、马斯加里勒那些人是很不一样的，他们那些人趾高气扬，装腔作势，自高自大，满脑子都是无知的自信和目空一切的冷漠，都是翻脸无情的流氓地痞罢了。路路通可不是那种人，他是一个诚实正派的大孩子，他的相貌十分惹人疼爱。他的嘴唇微微上翘，像是随时都准备要品尝什么东西似的，抑或是想要亲吻一下什么人。长在他双肩上的这个圆圆的脑袋给人们一种和蔼可亲的感觉，他真是个殷勤而又温和的人。在他那红光满面的脸膛上有一双碧蓝色的眼睛。他的脸特别胖，以至于自己都能看到自己的颧骨。他身躯魁梧，肩宽腰圆，肌肉结实，并且力大非凡。他所以有这样健壮的体格，都是他青年时代锻炼的结果，他那棕色的头发总是乱蓬蓬的，倘若说古代雕塑家懂得密涅瓦十八种处理头发的技艺，那么路路通却只懂得一种：拿起粗齿梳子，“刷，刷，刷！”三下就万事大吉。

无论是谁只要稍微考虑一下，都不会说这小伙子嘻嘻哈哈大大咧咧的性格会跟福克的脾气合得来。他是否有像主人所要求的那样百分之百的准确性呢？这只有到使唤他的时候才能看得出来。人们知道，路路通青年时代曾经历过一段东奔西走的流浪生活，如今他很希望稳定下来，好休息休息。他听到人家夸奖英国人有条有理一丝不苟的作风和典型的冷静的绅士气派，因此就跑到英国来碰运气了。不过截至目前，他还没有走过运，他在哪儿都扎不下根。他先后换了十户人家，这十户的人都是些性情古怪、脾气怪异、到处冒险、四海为家的人。这对路路通来说，是不合他的口味的。他最后的一位东家是年轻的国会议员浪斯费瑞爵士。这位爵士老爷晚上经常光顾海依市场的牡蛎酒吧，经常叫警察把他给背回来。路路通为了不失对主人的尊敬，曾经冒险向爵士老爷恭恭敬敬地提了些很有分寸的意见。不过结果爵士老爷大发雷霆，路路通就不干了。凑巧，他听说福克先生要找一个佣人，他打听了一下关于这位绅士的情况，知道他的生活是非常规律化的，既不在外面住宿，又不出门旅行，连一天也没有远离过住宅。给他当差，路路通确实再合适不过了。因此，他就登门谒见了福克先生，把这件差事正如我们前面所说的那样谈妥了。

十一点半敲过，赛微乐街的住宅里，只剩下路路通一个人。他立刻开始把整个住宅巡视一番，从地窖到阁楼处处都跑遍了。这幢房子看上去整齐、清洁、庄严、朴素，并且住着又十分舒适方便。这一下子路路通可开心啦。这所房子对他来说就是个体贴舒适的蜗牛壳。但是这个蜗牛壳是用瓦斯照亮的，因为只用瓦斯就能满足这里一切照明和取暖的需要了。路路通在三楼上没有费一点儿事就找到了指定给他住的房子。这间房子挺合他的心意。里头还装着电铃和传话筒，可以跟地下室和二层楼的各个屋子联系。壁炉上面有个电挂钟，它跟福克先生卧室里的挂钟对好了钟点。两个钟准确地同时敲响，一秒钟也不差。

“这太好了，这一回我可称心如意了！”路路通喃喃地说。

他在自己的房间里看见一张注意事项表，贴在挂钟顶上。这是他每天工作的项目——从早上八点钟福克先生起床的时候开始一直到十一点半福克先生去俱乐部吃午饭为止——所有的工作细节：八点二十三分送茶和烤面包，九点三十六分送刮胡子的热水，九点四十分理发……然后从上午十一点半一直到夜间十二点——这位有条不紊的绅士睡觉的时候，所有该做的事，统统都写在上面，交代得清清楚楚。路路通十分开心地将这张工作表反复琢磨了一番。并把各种该做的事都牢牢地记在心上。

福克先生的衣柜里满满的，各种服装款式齐全，可谓无所不有。每一条裤子，每一件上衣，就连每一件背心，都标上一个按次排列的号码。这些号码同样又写在取用和收藏衣物的登记簿上。随着季节的更替，登记簿上还注明：哪天该轮到穿哪一套衣服，就连穿什么鞋子，也同样有一套严格的规定。

总而言之，赛微乐街的这所房子，在那位大名鼎鼎、放荡不羁的谢瑞登住在这里的时代，是个乱七八糟的地方，现在陈设得十分干净整齐，叫人一看就有轻松愉快的感觉。这儿没有藏书室，甚至连书也没有一本。这一点对福克先生来说没有必要，因为俱乐部里有两个图书馆，一个是文艺书籍图书馆，另一个是法律和政治书籍图书馆，都可供他随意阅览。在他卧室里面，有个不大不小的保险柜，制造得十分坚固，既能防火，又可防贼。在他住宅里面，绝无武器，不管是打猎用的，或者是打仗用的，一概没有。这里的一切都标志着主人好静的性格。

路路通把这所住宅仔仔细细地察看一番之后，他情不自禁地搓着双手，宽宽的脸膛上露出扬扬得意的笑容，因此左一遍右一遍兴高采烈地说：

“这太好了，这正是我的差事，福克先生跟我，我们俩准会合得来。他是一个不爱出去走动的人，他做事一板一眼活像一架机器！妙呀！服侍一架机器，我可以说是毫无怨言。”

第三章 打赌

早上十一点半，福克先生与往常一样走出赛微乐街住宅。他右脚在左脚前移动了五百七十五次，左脚在右脚前面移动了五百七十六次之后，就到了改良俱乐部。这是一座高大的建筑物，矗立在宝马尔大街上，盖这样一个俱乐部，至少也要花三百万英镑。

福克先生直接走进餐厅，里面朝着花园的九个窗子都打开了。花园里的树木此时已经染上了秋色。在餐厅里，他坐在一向坐惯的老地方，桌上刀叉食具，都已摆好。这顿午餐包括：一盘小吃，一盘加上等辣酱油的烹鱼块，一盘深红色的烤牛肉配着香大黄和青醋栗果，此外还有一块干酪。吃完之后，再喝上几杯俱乐部特备的好茶。把这些美食，一冲了事。

十二点四十七分，这位绅士从餐室起身走向大厅。那一间屋子富丽堂皇，挂着很多装饰画，而且每张画上都镶考究的画框。在大客厅里，侍者递给福克一份还没有裁开的《泰晤士报》。因此，他就用熟练的双手，按版裁开，这原是一件挺麻烦的事，不过从他的动作可以说明他已经是驾轻就熟习以为常了。他看这份报纸，一直要看到三点四十五分，接着再看刚到的《标准报》，一直看到吃晚饭。晚餐的情况与午餐没什么区别，不过是多加了一道上等英国蜜饯果品。

五点四十分，他又回到大厅，专心精读《每日晨报》。

过了半小时，有些改良俱乐部的会员也都进到大客厅里，挨近生着炭火的壁炉。这几位是和福克一起玩纸牌的老伙伴，跟福克一

样，都是“惠司脱”迷。其中安得露·斯图阿特是工程师，约翰·苏里万和撒木耳·法郎丹是银行家，多玛斯·弗拉纳刚是啤酒商，高杰·弱夫是英国国家银行董事会董事。这些人既有金钱，又有声望，在俱乐部的会员中，也都称得上是金融界、工商界拔尖儿的人物。

“喂，弱夫先生，”多玛斯·弗拉纳刚问道，“这件盗窃案到底怎么样了？”

“好啦，”安得露·斯图阿特插嘴说，“还不是归银行赔几个钱算了！”

“我的看法跟您完全不同，”高杰·弱夫说，“我想我们会逮住这个贼的。警察厅已经在美洲欧洲所有重要的进出港口布置了许多非常机警能干的侦探。让我看，这位梁上君子很难逃过侦探的手掌。”

“那么，是否已经有了线索？”安得露·斯图阿特接着问。

“我首先要说明，那人并不是个贼。”高杰·弱夫严肃地说。

“怎么！？偷了五万五千磅钞票还是个贼？”

“不是贼。”高杰·弱夫说。

“莫非还是个企业家？”约翰·苏里万问道。

“《每日晨报》肯定地说他是一位绅士。”

说这句话的人不是别人，正是福克。他从报纸里探出头来，向大家致意，大伙也都还礼。

他们谈到的事情正是联合王国各种报纸争辩得热火朝天的问题。这事发生在三天之前，那天是9月29日，一大沓钞票价值五万五千磅的巨款，居然从英国国家银行总出纳员的小柜台上被人偷走了。

银行副总裁高杰·弱夫先生向那些认为这件盗窃案发生得太容易因而感到惊讶的人们作了一番解释，他说：“那时，出纳员正在忙着记一笔三先令六便士的收款账，他的眼睛当然不可能处处都看到。”